

证券代码：838182

证券简称：菲奥达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5月9日，子公司武汉菲奥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菲奥达物联”）与武汉多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格信息”）在武汉签订了采购合同，约定：子公司武汉菲奥达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向多格信息采购分子滤膜智能堆肥系统、全自动灌装系统、发酵罐、蒸汽发生器等，合同金额为4,132,375元（含税）。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多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常福新城启动区湖北总部基地CBD一期二组团

项目 3 栋/单元 3 层 4 号、5 号(众诚鑫商务秘书 0022 号)

注册地址：武汉市蔡甸区麦山街常福新城启动区湖北总部基地 CBD 一期二组团项目 3 栋/单元 3 层 4 号、5 号(众诚鑫商务秘书 0022 号)

注册资本：100 万

主营业务： 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子设备、通讯设备（专营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电气设备、消防器材的批发兼零售；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楼宇智能化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市场营销策划；互联网信息服务（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黄启浚

控股股东：黄启浚

实际控制人：黄启浚

关联关系：系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黄启浚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方式和结算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利润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菲奥达物联

乙方：多格信息

合同内容：甲方向乙方采购畜禽粪污处理中心相关的生产设备，包括分子滤膜智能堆肥系统、全自动灌装系统、发酵罐、蒸汽发生器等

合同金额：4,132,375 元（含税）

支付方式：现金

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支付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货款 1,136,375.00 元；设备到货经签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2,782,000.00 元；剩余合同款为设备质保金，设备安装后并经甲方组织人员签收后 2 个月后即进入设备质保期，设备质保期 1 年，在质保到期后由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未来持续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菲奥达数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